

# 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友华绩评字【2023】011号

项目名称：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委托单位：彭阳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宁夏友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31日

# 目 录

一、 项目立项背景 .....	1
二、 项目的基本情况 .....	1
(一) 项目概况 .....	1
(二) 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 .....	2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	2
三、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2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等 .....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6
四、 绩效评价结论 .....	10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10
(二) 评分情况 .....	10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2
(一) 项目决策 .....	12
(二) 项目过程 .....	14
(三) 项目产出 .....	18
(四) 项目效益 .....	20
六、 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	22
(一) 存在的问题 .....	22
(二) 相关建议 .....	22

# 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财〔2019〕270号）等文件精神，深化财政预算改革，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接受彭阳县财政局的委托，对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实施的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 一、项目立项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农村工作会议和全区农业农村局长会议部署要求，聚焦全面乡村振兴人才需求，紧扣我县乡村振兴和产业兴旺总目标，以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提升培育质量效能为关键，以全力提升农民素质为核心，以全方位、多层次开展培训为手段，坚持面向产业、融入产业、服务产业，通过培训提高一批、吸引发展一批、培养储备一批，加快构建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能全面支撑我县现代农业发展的高素质农民队伍，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按照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 号]文件要求，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关于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的方案》（彭农产办发〔2022〕60 号），下达彭阳县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 400 人，其中：经营管理型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能力提升培育 200 人，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育 200 人；下达培育资金 132 万元。

## （二）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该项目到位资金 132 万元，均为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 号]文件，下拨的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资金到位率为 100%。

###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1,315,150.00 元，到位资金使用率 99.63%。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能够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的资金收支进行管理。并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对项目收支、结余进行财务核算，能够准确直观的反映项目的收支情况，及时与合同金额对比，有效的反映和控制资金的支付比率，保障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为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提供了有效的财务支撑。

##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等

###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对“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评价，目的是通过对该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以考察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取得的成绩以及可能存在的问题，并对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以便今后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服务水平。为改善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和项目工作管理决策提供参考。

###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主要是对该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全过程进行分析评价。

### 3. 评价内容

项目决策（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项目绩效、满意度）。

### 4. 绩效评价基准日

2023年12月19日

### 5.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财预〔2013〕53号)

(4)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

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 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发〔2019〕9号）

(7)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8)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的方案》（彭农产办发〔2022〕60号）

(9) 项目相关会议纪要、项目方案、管理制度、管理办法等有关资料文件。

## （二）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设计思路、指标设计依据、权重设计思路、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评价标准及评分方式总体按照以下原则和方法进行：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运用了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共性和个性指标相结合、书面审核和现场核查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评价指标按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来设定，其中共性指标分为项目决策和项目过程指标，共 50 分；个性指标分为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指标，共 50 分。项目评价指标总分 100 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4 个（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二级指标 11 个（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绩效、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19 个（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目标是否明确、项目目标是否合理、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实施计划执行力、制度的健全性、项目管理规范合理性、目标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培训满意度）。

四级指标 4 个（教育培训、宣传报道、经验总结、后续跟踪服务指标）。

###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案卷研究、调查问卷访谈的评价方式，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各种技术经济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运用审阅资料法、实地考察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系统、科学地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1) 审阅资料法：通过与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彭阳县农业农村

局沟通，取得项目相关立项依据文件资料，了解项目政策背景、实施要求、审批程序和资金分配情况。通过对提供的项目资料进行审阅，详细查看各类评分依据材料，进行对比分析；查阅有关项目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

(2) 实地考察法：通过实地查阅项目申报资料、专项资金的拨付情况和项目的实施情况；查看专项资金的下拨情况及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的过程资料。

(3)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的方法。

(4)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通过与受益对象调查问卷、访谈等多种形式对项目产出及效果进行评判，评价得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四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充分考虑到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工作组人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项目评价工作需要。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下发文件、访谈提纲及访谈内容等调查文本，拟定评价方案、善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组设项目现场负责人一名，全面负责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和检查工作。工作组成员5名，具体人员构成明细见附件2。



(2) 开展前期调研。通过调研等方式充分了解被评价项目及实施单位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根据项目立项批复、项目实施方案等相关资料，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绩效目标缺失或绩效目标不明确的项目，根据相关资料，补充完善绩效目标。

(4) 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绩效评价的核心，包括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指标权重、指标说明等内容。在与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确定参照该项目实施方案后附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5) 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是指用于分析绩效数据，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经济分析、评估和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实地考察法、对比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6) 确定现场评价内容。现场评价是指项目组评价人员到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问、访谈、调研、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提出评价意见。

(7) 设计资料清单。根据评价需要，确定需由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8)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通过对项目基本情况的了解、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等，将现场收集的资料进行汇总整理，在与彭阳县财政局及项目实施单位充分交流研究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

价方法及评价方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承诺等内容。

## 2. 组织实施

(1) 接受绩效评价委托。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拟定绩效评价，明确评价任务、对象、时间和工作安排、评价内容、需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 资料收集与核查。对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要充分利用各种公开的数据资料，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织相关人员组成现场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现场听取情况介绍、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包括：

现场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情况介绍。

资料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项目申报、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价项目单位负责人现场签字并加盖公章。

(4) 项目满意度调查。采取定向调查的方式，即随机抽选本次参加培训的学员及熟悉该项目的相关人员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

## 3. 分析评价

以项目实施单位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会议纪要、

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进行相关原因分析。

(1)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对项目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通过汇总对项目实施单位的评价情况，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

级别	优	良	中	差
综合得分	90-100分（含90）	80-90分（含80）	60-80分（含60）	60分以下

(2) 形成绩效评价沟通函。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形成绩效评价沟通函，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对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复核；修订初始评价技术方案；在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作出具体分析和评价；针对项目绩效与存在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2) 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报送彭阳县财政局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修改意见。参考彭阳县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彭阳县财政局。

#### 四、绩效评价结论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在绩效专家及行业专家的指导下实施，通过在被评价单位收集项目资料和分析、复核项目资料，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进行评价分析后，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彭阳县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单位，组织实施“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项目实施方案按时报送备案，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使用与管理情况良好，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基本规范，按照既定目标完成培训任务，项目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较高。但在项目过程执行环节及满意度提升方面仍需进一步改进。

##### (二) 评分情况

评价结论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规定，评价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的方式，对“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 96.76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指标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评价指标								扣分	得分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四级	分值				
项目决策	10	项目立项	2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绩效目标	4	项目目标是否明确	2				2		
				项目目标是否合理	2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项目过程	40	资金管理	16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4								4		
会计核算规范性	4								4		
项目管理	24			实施计划执行力	4	制度的健全性	4				4
						项目管理规范合理性	16	教育培训	8		
				宣传报道	4			3		1	
				经验总结	2					2	
				后续跟踪服务	2					2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目标完成率	10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5	完成及时性	5						5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5		
项目效益	20	项目效益	12	社会效益	6				6		
				可持续影响	6				6		
		满意度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0.24	7.76		
综合得分	100		100		100		16	3.24	96.76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3个二级指标。评价分值为10分，未扣分，得10分。

#### 1. 项目立项

针对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号]文件对该项目立项。项目实施是在推进统筹整合，提升资金效益的前提下，策应彭阳县规范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内容和程序，扎实有序推进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有效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培育一支高素质农民队伍，促进乡村人才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需要，符合其部门管理职能，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2. 绩效目标

针对二级指标“绩效目标”的评价下设2个三级指标，具体为：

##### （1）项目目标是否明确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通过该项目组织高素质农民培训，旨在提高一批、吸引发展一批、培养储备一批，加快构建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能全面支撑现代化农业发展的高素质

农民队伍，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项目目标是否明确”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2) 项目目标是否合理

根据《关于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彭农产办发〔2022〕60号）文件，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在2022年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0日期间，组织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400人，其中：经营管理型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能力提升培育200人，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育200人，该项目绩效目标合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项目目标是否合理”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3. 资金投入

针对二级指标“资金投入”的评价下设2个三级指标，具体为：

####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号]文件，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对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的资金进行分解，由彭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彭阳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彭阳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彭阳县蔬菜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四个单位对项目资金按不同开班班次进行详细的科学预算。项目计划实施内容明确，预算金额科学，预算编制符合预算制度规定、符合预算指标下达文

件，并与具体任务目标相对应。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号]文件，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对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的资金及培训目标（人数）进行分解。具体细化到彭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彭阳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彭阳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彭阳县蔬菜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四个单位预算投资金额，及培训目标人数。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二) 项目过程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下设“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2个二级指标。评价分值为40分，扣3分，得37分。

### 1. 资金管理

针对二级指标“资金管理”的评价下设4个三级指标，具体为：

#### (1) 资金到位率

截至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该项目到位资金132万元，均为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号]文件下拨的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begin{aligned}\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拨付金额} / \text{计划投入资金} \times 100\% \\ &= 132 / 132 \times 100\% = 100\%\end{aligned}$$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 $\geq 90\%$ ，不扣分。

该项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2) 预算执行率

截至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实际到位的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1,320,000.00元，已实际支付1,315,150.00元，应付未付款4,850.00元。

$$\begin{aligned}\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 1,315,150.00 / 1,320,000.00 \times 100\% = 99.63\%\end{aligned}$$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 $\geq 95\%$ ，不扣分。

该项三级指标“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专款专用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未发现截留、挤占和挪用现象；资金开支与预算口径一致；有完整的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相关规定执行财务会计制度。资金使用合规。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4) 会计核算规范性

该项目提供的会计资料真实可靠，会计信息准确，支出会计核算完整，会计核算资料及时进行账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会计核算规范性”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2. 项目管理

针对二级指标“项目管理”的评价下设3个三级指标，具体为：

#### (1) 实施计划执行力

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和部分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24号]文件要求，彭阳县农业农村局于2022年5月31日制定了《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并及时报送农业农村厅，该方案符合全区高素质农民培育总体思路和原则，可操作性强。

2022年6月21日，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召开该项目部署工作专题会议，会议传达学习2022年宁夏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解读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并对培训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使该项目得到分阶段有效推进。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实施计划执行力”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2) 制度的健全性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制定《单位内控制度》、《培育项目管理制度》，其中会议制度、干部职工考勤和请销假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租车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综合管理制度均适用于该项目的日常及财务管理；另有培训考勤制度、培训台账制度、培训日常督导制度、培育项目管理制度等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亦健全完整。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制度的健全性”满分4分，未扣分，得4分。

#### (3) 项目管理规范合理性

针对三级指标“项目管理规范合理性”的评价下设4个四级指标，具体为：

#### 1) 教育培训

根据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彭阳县农业农村局明确分类、分专业开展培训的要求，组织安排8个培训班，培训人员共计400人，合理遴选培训机构，分别由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农广校）牵头，会同蔬菜中心、畜牧中心、动物卫生监督所完成培训任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实施单位规范教材选用程序，优先选用部省规划教材；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师资登记入库；依托宁夏金鸡坪生态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等自治区农民教育培育示范基地，分层、分类建设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基地、农民田间学校等基地；组织展开分类、分专业培训、实训观摩和后续跟踪服务；在培训结束时组织培训学员进行考评测试，并对考评测试合格学员发放高素质农业结业证；培训证书填写规范全面，培训档案健全完善。该项目实施不仅全面完成培训任务，且在教材选用，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有所建树，完成培训专业化程度较高。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四级指标“教育培训”满分8分，未扣分，得8分。

#### 2) 宣传报道

该项目仅在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发布培训动态10次，未组织媒体进行报道，未被省级或市级媒体正面报道，未在司局发布简报刊载。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四级指标“宣传报道”满分4分，

扣3分，得1分。

### 3) 经验总结

经评审小组现场检查，彭阳县农业农村局能够及时对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总结，按照要求及时报送项目总结及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四级指标“经验总结”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4) 后续跟踪服务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对高素质农民开展了后续跟踪服务，由专业技术人员通过集中培训，下乡指导等多种方式开展“一对一”、“一对多”技术指导服务，在班级课程中加入农业产业政策、金融知识、手机应用等相关延伸服务。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四级指标“后续跟踪服务”满分2分，未扣分，得2分。

## (三) 项目产出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4个二级指标。评价分值为30分，未扣分，得30分。

### 1. 产出数量

针对二级指标“产出数量”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目标完成率”指标：

该项目既定培训人数为400人。其中：经营管理型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能力提升培育200人，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育200人。截至绩效评价日，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已完成全部培训任务。

$$\begin{aligned}\text{目标完成率} &= \text{完成目标任务数} / \text{计划完成目标任务数} \times 100\% \\ &= 400 / 400 \times 100\% = 100\%\end{aligned}$$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扣分=（1-目标完成率100%）×本指标权重10分=0分

该项三级指标“目标完成率”满分10分，未扣分，得10分。

## 2. 产出质量

针对二级指标“产出质量”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质量达标率”指标：

该项目培训结束后对学员进行测评考试，测评考试人数400人，考试合格人数400人。

$$\begin{aligned}\text{考试成绩达标率} &= \text{考试成绩合格人数} / \text{参培农民总人数} \times 100\% \\ &= 400 / 400 \times 100\% = 100\%\end{aligned}$$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扣分=（1-考核成绩达标率100%）×本指标权重分10分=0分。

该项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满分10分，未扣分，得10分。

## 3. 产出时效

针对二级指标“产出时效”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完成及时性”指标：

根据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的规定项目实施期间为2022年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0日，实际最终完成时间是2023年4月17日。经了解，完成时间超期4个月，系由于2022年疫情的影响，故本指标未扣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满分5

分，未扣分，得5分。

#### 4. 产出成本

针对二级指标“产出成本”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成本节约率”指标：

截至本次绩效评价日，项目下达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计划成本）1,320,000.00元，实际完成投资（实际成本）1,315,150.00元。

$$\begin{aligned} \text{成本节约率} &= [(\text{计划成本} - \text{实际成本}) / \text{计划成本}] \times 100.00\% \\ &= (1,315,150.00 - 1,320,000.00) / 1,320,000.00 \times 100\% = 0.36\% \end{aligned}$$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成本节约率  $\geq 0$ ，不扣分。

该项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满分5分，未扣分，得5分。

#### （四）项目效益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下设“项目绩效”、“满意度”、等2个二级指标。评价分值为20分，扣0.24分，得19.76分。

##### 1. 项目绩效

针对二级指标“项目绩效”的评价下设2个三级指标，评价分值为12分，未扣分，得12分。

##### （1）社会效益指标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彭阳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从经营管理及经营能力提升、专业生产、技能服务等三个方面开展了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农村电商、肉牛专业生产、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蔬菜产业、植保员能力提升、动物疾病防治服务人才等8个专题内容的培训。每期培训班除讲授专业知识外，均安排党史学习教育、政策文件宣讲、乡村振兴战略、绿色发展理念、农产品

质量安全等培训内容，多方提升农民科学素质。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分6分，未扣分，得6分。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过本次高素质农民培训，学员不仅建立了对农产品生产加工、品牌塑造、营销策略等问题的深层次认识，还积累了专业生产及技能服务相关专业知 识，其经营管理、专业生产及技能服务能力均得到明显提升。在未来的农业生产及发展过程中，高素质农民知识和能力的转化，将有效推进当地农业生产及服务的发展。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三级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6分，未扣分，得6分。

## 2. 满意度

针对二级指标“满意度”的评价下设1个三级指标，即“培训满意度”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服务对象发出《项目满意度调查表》50份，收回50份。本次满意度调查从项目教学环境，项目授课教师，教学内容、水平、模式，教学基地环境设施、服务水平及项目整体等五个方面进行。受访参训学员对该项目教学环境、教学基地环境设施、服务水平以及培训整体感受均满意度较高，但对授课教师，及教学内容、水平、模式方面评价尚有所保留。

经统计分析，已收回《项目满意度调查表》的满意度为97%。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扣分=（1-服务对象问卷满意度97%）×本指标权重8分=0.24分。

该项三级指标“培训满意度”满分8分，扣0.24分，得

7.76分。

## 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1. 该项目宣传工作不够重视。除在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发布培训动态外，未积极采用其他宣传方式，如：组织当地媒体进行报道、在司局发布简报刊载等。

2. 项目满意度有待提高。通过项目满意度调查，参训学员对项目授课教师及教学内容、水平、模式方面评价稍有欠缺。

### （二）相关建议

1. 建议对项目培训目标、内容、方式等方面进行积极宣传，如通过广播电视新闻媒体、送政策下乡进村等活动，广泛宣传高素质农民培育政策及实施方案，充分发挥高素质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示范带动作用，“见物见人”讲好高素质农民成长成才成就故事，有步骤、多形式、全方位呈现工作成效，积极营造有利于高素质农民发展的良好氛围，以提升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的影响力。

2. 建议从授课教师及教学内容、水平、模式方面提升参训学员满意度。如：事前，向参训学员发布授课内容及授课老师人选的安排情况；事中，充分与参训学员进行一对一交流，以获得教学情况的及时反馈；事后，收集并参考学员参训后的意见及建议，并在以后的培训过程中予以改进。

附件：

表 1：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表 2：彭阳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绩效评价组名单

宁夏友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31日